

附件

吕梁市柳林县督办问题清单

编号	检查时间	市	县区	乡镇 (街道)	污染源 名称	污染源 地址	问题类型	现场问题情况详述	整改要求	完成时限
SX-20-626	2019/3/24	吕梁市	柳林县	/	柳林县四开印刷厂	吕梁市柳林县贺昌大街 178 号	未落实 VOCs 整治要求	现场检查时该企业正在作业，发现问题：1. 未能提供环评手续；2. 胶印工段未见废气处理收集设施。	含 VOCs 物料的生产、存储采用密闭工艺或在有集气系统的密闭空间进行，收集后的废气经处理达标后排放。存在违法生产行为的，依据《大气污染防治法》第一百零八条，立案处罚。	2019/4/28
SX-20-627	2019/3/18	吕梁市	柳林县	薛村镇	柳林县薛村镇八盘山村 307 国道旁焚烧点	吕梁市柳林县 G307(歧银线)	焚烧垃圾或树叶	2019 年 3 月 18 日上午 9:30，在柳林县重污染天气橙色（二级）应急响应情况下，柳林县薛村镇八盘山村 G307 国道道路旁有露天焚烧树叶树枝，现场浓烟滚滚，给当地空气造成污染。经制止，现场火源已扑灭。	进一步调查核实，对露天焚烧秸秆、落叶、垃圾等问题，依据《大气污染防治法》第一百一十九条处罚。	2019/4/28